

樹德家商整潔競賽強化辦法

附件六

壹、目的

- 一、強化個人與環境衛生之關係，使同學養成良好之衛生習慣，以促進身體健康。
- 二、培養同學愛校護校之優良品德，重視公共設施之維護與使用。
- 三、強化垃圾分類之習慣，培養師生正確環保觀念，使同學瞭解生活品質之重要性。
- 四、貫徹及執行個人違規之處罰，以收實效。

貳、競賽辦法

- 一、每週以五天競賽，如因公或實習，評分少於四天，該週成績不列入競賽，學期總成績核算時，以實際參與競賽週次為主。
- 二、競賽採等級方法實施，每週平均 83 分（不含）以上列優等，79—83（含）分列為甲等，79 分（不含）以下列乙等。
- 三、各班累計三週乙等，勞動服務一次，五週乙等，勞動服務二次，八週乙等，勞動服務三次，十週乙等，勞動服務四次，十二週乙等，勞動服務五次。
- 四、各區學期結束時，如累計優等（3 週記嘉獎一次，5 週記嘉獎二次，8 週記小功一次，10 週記小功二次，12 週以上記大功一次、衛生股長加重簽獎）班級同學敘獎
- 五、上、下學期整潔競賽結束時，以實際參與競賽週次平均，依名次錄取優良班級，頒發獎狀、獎金鼓勵。除依規定給導師獎勵外，並會人事室列入導師年度考核績效。

參、評分人員及辦法規定

- 一、值週老師每天加減分不得超過 3 分。
- 二、區隊長分教室、公共區域二部分，每部份每天加減不得超過 3 分。
- 三、其他部份衛生組長及衛生組幹事，每次加減分不得超過 3 分。
- 四、特別教室管理老師，針對在特別教室上課班級清潔維護不當，得以減分，每週不超過 3 分。
- 五、平時班級教室（內、外）環境整潔維護不當，由衛生糾察扣分，每天不超過 2 分。
- 六、每週二為校園登革熱動員日，班級當天有實施登革熱防治工作(清水溝、拔雜草等)，將予以加分。

肆、評分時間、區域

- 一、早上 7：30 分前；加強打掃(如附表)
- 二、中午 12：30 分；重點維護；保持地面無紙屑、垃圾及汗跡；廁所：坑坑乾淨、無積水
- 三、放學 3:50~4:30；加強打掃(如附表)全面拖地刷洗

伍、違規事項規定

- 一、班級方面：
 - 1、教室內抽屜、鞋櫃不留物品除導師拖鞋外，其班上同學自備鞋袋掛在教室內桌子外側，違者扣一分（以免影響進修學校同學放置物品）。
 - 2、教室、公共區域的黑板、板擦機，不得使用濕布擦洗違者扣一分（以免損壞、生鏽）。
 - 3、上課使用特別教室，下課時必需做好維護，違者扣三分（以免破壞學校設備）。
 - 4、衛生股長不定時集合，未到扣二分、遲到扣一分。
 - 5、提領掃地用具，不得拖在地上行走，歸還時清洗乾淨，違者扣一分（以免破壞學校工具）
 - 6、提垃圾時，禁止走球場及跑道、機車走道，餽水滴落未處理、垃圾未分類，違者扣三分並登記個人違規，將整包垃圾丟入他人公區、教室大垃圾桶，違者扣三分（以免破壞學校環境）。
 - 7、中午廚餘請用水桶盛裝傾倒後清洗，餐盒務必重疊減量回收，回收鋁箔包及保特瓶須壓縮減量回收。
 - 8、倒垃圾必須依規定時間登記（中午 12:15~12:40，下午 16:00-16:30）如有特殊情況未登記者，可到衛生組報備，違者扣分，公佈扣分後不得更正。
 - 9、負責公共區域打掃班級，打掃離開前應將門窗關緊，違者扣三分。
 - 10、各班教室部分：
 - （1）進修部不上課教室（2）假日進修部不上課時（3）颱風來時，未關緊門窗，扣三分（以免破壞學校設備）

二、個人方面：

- 1、進教室未脫鞋、穿拖鞋到處走動（班上走廊除外）或遊蕩者。
- 2、在校園內抽菸、嚼檳榔、吃口香糖，喝完飲料拉環、空罐隨處擺者。
- 3、在校園內邊走邊吃、亂丟垃圾，翻倒飲料不清理乾淨者。
- 4、在特別教室、公共區域（走廊除外）進食者。
- 5、帶食物（含飲料、礦泉水）進操場跑道、球場者。
- 6、穿皮鞋進操場打球者。
- 7、禁用保麗龍等相關製品。

（以上違規同學依學生獎懲辦法實施）

※ 備註：個人違規同學如態度欠佳、不服登記者加重懲處。

陸、值週老師配合事項

- 一、請值週教師每日一定要評分，星期一至五下午 4 點~5 點，評分時應進入教室。

（每日下午 5：00 以前務必將評分表按時送回衛生組，未交回導師列入人事考核。）

- 二、值週教師評分時遇公差或病痛時，請找其他教師代評，並向衛生組報備，未依規定列入考核。

柒、強化部份

一、垃圾分類

- 1、綠色垃圾桶（不可回收可燃類：雜物、木屑、衛生紙、吸管、樹枝、樹葉、資源垃圾以外的垃圾--等）
- 2、紅色垃圾桶（可回收：保特瓶、塑膠製餐（盒、碗）、塑膠製品）
- 3、橘色垃圾桶（可回收：如鋁、鐵罐、鋁罐、鐵絲、鐵條、鐵製品）
- 4、藍色垃圾桶（可回收：書報、雜誌、包裝紙、圖畫紙、廣告紙、紙類餐（盒、碗）、紙杯、鋁箔包）
- 5、廢塑膠袋回收箱（可回收：所有大小塑膠袋不限顏色，須將內容物清除即可回收）
- 6、廚餘回收分二類：養豬和堆肥分開
- 7、玻璃類回收：玻璃製品、玻璃瓶

二、班級評分強化部分

- 1、早上評分，維護良好班級給予加分；但有垃圾未維護乾淨班級實施扣分。
- 2、中午評分，維護良好班級給予加分；但有垃圾未維護乾淨班級實施扣分。
- 3、每日衛生幹部或糾察不定時檢查教室外及公共區域維護不力實施扣分。
- 4、每週透過集合公布表揚或激勵優劣之班級。

捌、配合環保署公告自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起（全體教職員工、師生）限制使用塑膠製品如下：

- 一、塑膠免洗餐盒（含衛生筷、湯匙、叉子）
- 二、保麗龍免洗餐具（含湯匙）
- 三、塑膠杯（盒）
- 四、保麗龍杯（盒）
- 五、塑膠袋（0.06 公釐以下，一般用塑膠袋）

以上限制使用之塑膠類製品（不含杯蓋、紙杯封膜、碗蓋）等。

- 六、備註：本校全體同學，不論是自帶或外購飲食，請依公告規定，不得將以上限制使用之塑膠類製品帶入校園內丟棄。

玖、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